

## 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五原县教育局)的(五原县第五幼儿园设施设备采购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(五原县第五幼儿园设施设备采购),属于(批发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江苏新起点实业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166人,营业收入为14820.367785万元,资产总额为19163.710889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(中型企业);

2.(五原县第五幼儿园设施设备采购),属于(批发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南京康轩文教图书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198人,营业收入为18819.69万元,资产总额为19986.98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);

3.(五原县第五幼儿园设施设备采购),属于(批发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北京夫子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58人,营业收入为152.63万元,资产总额为161.5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4.(五原县第五幼儿园设施设备采购),属于(批发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威海娃娃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2人,营业收入为105.8万元,资产总额为103.5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5.(五原县第五幼儿园设施设备采购),属于(批发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江阴市飞扬器械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76人,营业收入为989.23万元,资产总额为1030.68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

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新起点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5月23日

1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BSZCWYS-C-H-230006 第(1)包 2023-05-22 14:39:38

江苏新起点实业有限公司 2023-05-22 14:39:38